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女子豈應關大計？：論蕭紅文本性別與國族意識之關涉

Away from Colony: On Sexual/National Consciousnesses in the Literary Texts of Xiao Hong

doi:10.6752/JCS.200809_(7).0001

文化研究, (7), 2008

Router: A Journal of Cultural Studies, (7), 2008

作者/Author：劉恆興(Heng-Hsing Liu)

頁數/Page： 7-44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 :2008/09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6752/JCS.200809_\(7\).0001](http://dx.doi.org/10.6752/JCS.200809_(7).0001)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Away from Colony:
On Sexual/ National Consciousesses in the Literary
Texts of Xiao Hong**

—Heng-Hsing Liu

**女子豈應關大計？：
論蕭紅文本性別與國族意識之關涉**

劉恆興

謹此向葛浩文(Howard Goldblatt)、林麗君教授指導、兩位匿名審查者提供寶貴修正意見致謝。本文為國科會研究計畫補助NSC 96-2411-H-260-007成果之一。

劉恆興，暨南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

電子郵件：hsliu@ncnu.edu.tw

摘要

本文以東北流亡作家蕭紅作品為研究對象，探討中國現代文學中，國族意識不同的發展階段，以及女性作家在其中扮演的角色問題。

學界目前多反對魯迅、胡風等「反映民族（主義）精神」的傳統意見，以為是對蕭紅其人及作品的誤讀，並進一步提出蕭紅透過描繪女性身體苦難，呈現文化傳統批判的意義，對男性本質的國族主義提出質疑反省。然而反思1930年代抗日風潮中，民族主義對階級與性別身分的抹滅侵蝕時，突出蕭紅等女性作家作為封建傳統及國家意識的反抗角色，是否同樣將造成歷史、作者及文本的誤讀，甚至形成另類對女性主體，以及其與文化傳統意識關係的剝削，仍不無疑問。

本文試圖透過蕭紅女性問題相關的小說，配合其他文本，較完整清晰描繪出蕭紅自爭取性別平等、反思女性被壓迫現實出發，從順從、抗拒到企圖改變國族論述的過程，以及其中所顯示的性別象徵秩序與族群認同概念。

關鍵詞：蕭紅、女性、國族、五四、左翼

Abstract

The literary works of Xiao Hong has proved perplexing to those working in the areas of feminism, national identity, and modernism. In recent years, it has attracted a great deal of scholarly attention, but negative views of nationalism and idealization of female characters, have prevented scholars from a genuine restoration of the Xiao Hong's personal experience and reflection, and a creative, integrated interpretation of her works on nationalism.

Therefore, this paper explores the convictions of Xiao Hong towards Chinese women and ordinary people to determine the way in which she adapted cultural and traditional conceptions in support of various modern sociopolitical purposes and aims. Through examining the personal as well as fictional texts, we attempt to pull back the veil of anti-nationalist discourse, so as to determine the ideal relationship between women and nationalism that Xiao Hong really imagined.

Keywords: **Xiao Hong, women, nation, May-Fourth, left-wing**

一、前言

1931年九一八事變後，東北在「不抵抗」策略下，為日本占領。翌年春天滿洲國成立。部分當地作家與知識分子，選擇離開殖民地流亡。由於這些作家的文本表露出家國淪亡哀思，迅速並廣泛受到中國文壇重視，史稱「東北作家群」。其中，蕭紅（本名張迺瑩，1911-1942）以身為女性及優異才華展現，不僅在當時便為民族主義文學者重視，後世並成為學者討論民族與性別論述發展的主要對象之一。

目前學界多反對魯迅、胡風等「反映民族(主義)精神」的傳統意見，以為是對蕭紅其人及作品的誤讀。孟悅與戴錦華指出，蕭紅流亡中身處於民族、愛情與女性的三重危機，卻選擇後者：「（蕭紅）是在否決那一在民族危難關頭代表歷史方向的文化群內部的封建性，及其對一個求解放的女性的冷漠與排斥。」（孟悅、戴錦華 2004：175）劉禾研究延續此觀點，進一步以《生死場》為例，闡釋小說前半女性身體作為文化傳統批判的意義，及後7章對男性本質民族主義的質疑反省。（Liu 1994: 157-177）

晚清乃至五四時期民族主義，其男性及資產階級中心色彩，確實存在反思及批判空間。因此，前述研究以左翼性別平等思想為核心，由女性角度展開對民族國家論述的批判，有其重要反省意義。但引入社會主義思潮，揭示女性受傳統、帝國主義壓迫事實，卻刻意忽略社會主義與民族主義的聯繫；以及在反省抗日風潮中，民族主義對階級與性別身分抹滅侵蝕時，突出蕭紅等女性作家作為封建傳統及國家意識反抗角色，似此誣述是否同樣將造成歷史、作者及文本的誤讀，甚至形成另類對女性主體及其與文化傳統意識關係的剝削，仍不無疑問。

艾米·杜麗(Amy D. Dooling)以為，劉禾等人研究，開啟或至少是暗指一種新的研究視角：將女性文學文本，視為將女性排斥於歷史之外的主流文化觀點的挑戰反抗。（Dooling 2005: 26）但這種英雄化作者的研究視野，在免除女性成為民族國家意識共犯結構，以反抗（批

判）者為作者、文本定位，使其「浮出歷史地表」同時，可能已限制、甚至拒絕女性文本本質上所具備並展現變動不居的多重觀點。而誠如托莉·莫(Toril Moi)藉論證吳爾芙(Virginia Woolf)文本接受歷史演變時所指出：此種閱讀方式代表其實仍是父權意識形態的產物。¹(Moi 1991: 8)

即便不考慮女性文本書寫本質問題，此種解讀方式亦將涉及作家及其男性同儕間關係歷史書寫的改變。蕭紅是否反對國族論述，抗拒蕭軍、聶紺弩、舒群乃至魯迅等男性左翼民族主義²觀點，便成為觀察重要指標。但無論就交誼或文本顯示，蕭紅對男性同儕的民族熱情並非無動於衷。此種即便放寬尺度，亦無法定義為冷漠的態度，具體顯示在驚聞魯迅病逝惡耗的短文〈在東京〉裡。文章中，蕭紅深切表達對魯迅拯救中國願望的理解與同情。她以女性立場，對魯迅「救救孩子」的吶喊做出誠摯回應：「一個女人，抱著一個舉著小旗的很胖的孩子，小旗上就寫著『富國強兵』。」因而一想到魯迅的死，「就想到那個很胖的孩子。」並對輕視魯迅的日本人與屈從「滿洲國」的同胞，表示無限憤慨：「這就是我在東京看到這些不調配的人，以及魯迅的死對他們激起怎樣不調配的反應。」（蕭紅 1991：1060-1063）

提出不同文本，並非否定蕭紅文本在民族國家論述反省批判的意義，更不企圖製造矛盾對立，用以解構文本。而在指明，作為現代文學中，生命與思考能量豐沛的女性作家，蕭紅展現女性主體意義十分完整。思考其與民族國家論述間存在可能關係時，並不能只停留在追求表面上批判及反抗意義。誠如克里斯蒂娃(Julia Kristeva)指出，女性（陰性）文本所造成的革命潛力並非取決於生理性別，而是她 / 他在文化中所占有的主體位置。但其位置並非固定於對立的層次，即抗拒

1 劉禾以為蕭紅並非不想抗日或對民族命運不關心，但仍將男性父權視為敵人：「伍爾芙和蕭紅生活寫作在全然不同的環境中，但在需要與自己的祖國認同時卻不約而同地作出了反抗。」參見唐小兵編(1993: 36-38)。

2 關於左翼與民族主義關係，參見霍布斯邦(Hobsbawm 1997: 162-170)；左翼民族主義並未超脫男性本質問題，參見斯皮瓦克(Spivak 1987: 77-94)。

必須視為重創、張力與生命機制，否則容易倒轉成另一種性別歧視。³因此，本文試圖透過蕭紅女性問題相關的小說，配合其他文本，較完整清晰描繪出蕭紅自爭取性別平等、反思女性被壓迫現實出發，從順從、抗拒到企圖改變國族論述的過程，以及其中所顯示的性別象徵秩序(symbolic order)與族群認同概念。

二、萌芽：社會主義國族意識的接受

但要發掘蕭紅何以既參與國族意識的發展，心態上卻保持疏離批判的原因，有必要先對現代民族國家意識發展的不同階段，進行區分理解。

民族國家（nation-state，以下簡稱國族）⁴意識乃近代的產物，是學者普遍皆能同意的事實。但在中國，究竟是由西方文化衝突刺激造成，或傳統文化已然存在國族觀念，卻有不同意見。李文森(Joseph Levenson)主張前者。他以為傳統政治所強調為文化主義(culturalism)，非國族意識。⁵余英時同意「國家」觀念在中國較為薄弱，但以為文化自古以來即形成華夏與異民族區隔標準。⁶雖則如此，

3 參見克里斯蒂娃著，陳永國譯，〈過程中的主體〉，載於汪民安等編(2000: 132-133)；托莉·莫(Moi 1991: 161-173)。

4 西方民族(nation)一詞，除文化、語言、宗教及種族等意涵外，更具有政治主權，即國家(state)的意義，故名國族較為合適。相關討論頗多，撮要略舉有：葛爾納(Gellner 1983)；安德森(Anderson 1991)；霍布斯邦(1992)。

5 其意以為：

「天下」與「國」形成對比，後者不只是意味著土地與人民，而且還包括對土地和人民所提供的武力保護。但天下則是一個文明化的社會的概念，其含義要比一種靠實際的權力所據有的政治單位寬泛得多……文化與道德，亦即整個價值世界都屬於「天下」，如果人們只知保「國」，那僅是一種政治上的利害關係。「保國者，其君，其臣，肉食者謀之」。但人之所以為人，在於他知道保「天下」。「保天下者，匹夫之賤與有責焉耳」是文明，而不是國家才在道德上有權要求人民的忠誠。(Levenson 1968: 101-102；鄭大華等譯 2000: 86)

6 余氏以為：

雙方實皆同意，傳統文化民族主義與西方式國族主義實有差異。前者雖然具有某種族群區別標準，甚至排他性偏見，但其標準並非膚色、血緣等固定生理特徵，而在內在文化認同。⁷

受帝國主義壓迫及民族主義思潮影響，晚清時國族觀念逐漸在中國萌芽發展，「救國救民」及「反帝、反封建」成為社會革命話語。梁啟超等知識分子，試圖將文化普遍公理概念轉變為種族界限，並以「國」取代「天下」概念。⁸五四時期在激發群眾潛力、維護國家利益思考下，進一步走上以個人主義反抗與抵制傳統的道路。⁹但激進反傳統態度，固然在激盪民氣、造成風潮有一定作用，卻無法對傳統文化制度進行妥善、全面反思。新舊、中西意見間對立爭議尚不能解決，遑論樹立新標準取得社會集體共識。因此，五四運動未能對當時社會國家產生積極作用。國內混亂局勢及列強侵略，依然帶給中國群眾沉重負擔。

此為左翼社會主義在中國崛起製造了良好的溫床。在列寧(Vladimir Lenin)意見¹⁰啟發下，中國左翼分子，如賈祖麟(Jerome

傳統中國人注重文化意義的民族意識遠超過於政治意義的國家觀念，一直維持到清代都沒有改變。顧炎武關於「亡國」與「亡天下」的名論仍值得我們參考。……很明顯的，「天下」在這裡是指整個中國文化而言的，所以「保天下」是每個中國人的責任，而「國」則僅指朝代，所以「保國」屬於在其位的君與臣的事。用我們現代的話來說，「亡天下」是整個民族的文化價值的喪失，「亡國」不過是一個政權的崩潰而已。（余英時 1988：21）

7 余氏指出：

我們雖然也看到古代中國人對「非我族類」的文化偏見，但與古代西方相比，卻有一點值得注意，即分別「中國」與「非中國」的重點不在種族、血統，而在文化。……中國在春秋戰國時代已肯定了「諸夏用夷禮則夷之；夷狄用諸夏禮則諸夏之」的大原則。（余英時 1998：19）

8 如梁啟超謂：

我民常視其國為天下。耳目所接觸，腦筋所濡染，聖賢所訓示，祖宗所遺傳，皆使之有可以為一個人之資格，有可以為一家人之資格，有可以為一鄉、一族人之資格，有可以為天下人之資格，而獨無可以為一國國民之資格。（梁啟超 1994：29-48）

9 相關論述可參見林毓生(Lin 1979)。

10 列寧指出東方社會「特殊情況」，農民占多數人口結構、本身資本主義未

B. Grieder)指出，積極朝向「中國式共產主義意識形態」(Chinese Communist ideology)發展，擴張「無產階級」解釋，形成被壓迫群眾集體共識。(Grieder 1981: 318)接續則是掃除文學與社會上個人與浪漫主義氛圍，¹¹嘗試以民眾通俗傳統，抵制知識分子貴族的文學文化傳統，¹²進而以群眾色彩的社會主義國家思想，清算並取代五四以中產階級、知識階層為發展主力的國族思想¹³。此種改革在潮流影響下，被時人視為進步主張，加上當時政府對外無力反抗侵略，對國內反對聲浪只能採取恐怖高壓政策，因此不論男女性別、種族與階級身分，懷抱理想知識分子，不可諱言多為左翼革命思想所吸引。

在此歷史概念前提下，可以嘗試理解蕭紅自早期滿洲國時期，到上海以《生死場》一書，意外登上國族主義掛帥之文壇巔峰，整體心理思想發展過程。

雖然清末至五四運動，女性記述社會遊歷文本的興起發展，似乎打破「男遊女怨」的文學傳統，但女性被男性挾持作為國族意識載體的地位，未就根本發生改變。孟、戴二人指出：

女性不再是家長、丈夫、兒子等男性的從屬，……但「從屬」本身似乎並未消失。在以往家長式的父皇之位上，如今端坐的不是任何一個私有社會的個人，而是一個群體——民族群體的化身。（孟悅、戴錦華 2004：29）

由於國族論述的男性中心觀，女性作者往往必須以泯除自身性別特色，作為被編入並獲得公平對待的代價。除非保持緘默，否則女性只能透過男性視角或模仿男性語言進行論述與觀察。這種被挾持剝削的難堪心情，具體反映在蕭紅回顧1928年底，參與本地愛國運動所寫

發展成熟及傳統文化、制度亟須檢討，因此階級鬥爭問題必須作適當調整。(Lenin 1969: 168-169)

11 如郭沫若便主張：「浪漫主義的文學早已成為反革命的文學，一時的自然主義雖是反對浪漫主義而起的文學，但在精神上仍未脫盡個人主義與自由主義的色彩。」（郭沫若 1986：16）

12 陳獨秀最早提出此一意見，二十世紀20-30年代則反映在以「文藝大眾化」與「大眾文藝」為命題討論中。參見施淑(1990: 200-208)。

13 馬克思社會主義與國族思想間競合關係，參見霍布斯邦(1992: 164)；斯大林(Stalin 1953: 10, 41)。

成的文本〈一條鐵路的完成〉中。在此場冬季由「拿著長棒」男性童子軍發起反對日本築路的運動風潮中，蕭紅首先承認自己並非主動參與，因此對此事感覺「一點也不光榮，使我以後見到男學生們總帶著對不住或軟弱的心情。」並對女性的被動消極感覺羞恥：「那些男同學們還滿院子跑著、搜索著，好像對於小偷那種形式，侮辱！侮辱！他們竟搜索到廁所。」愛國熱情逐漸感染年輕的蕭紅：「那時我覺得我是在這幾千人之中，我覺得我的腳步很有力，凡是我看到的東西，已經都變成了嚴肅的東西。」（蕭紅 1991：1068-1069）

但熱情在作者察覺群眾對日本女子挑釁時，開始退潮：「她背上背著一個小孩，腰間束著一條小白圍裙，圍裙上還帶著花邊，手中提著一棵大白菜。……說『就打倒你！』因為她是走馬路的旁邊，我們就用手指著她而喊著。」勃發的愛國情操，甚至轉變成對本國女性的痛苦折磨：「我一回頭看見有幾個女同學尿了褲子的（因為一整天沒有遇到廁所的緣故）。」（蕭紅 1991：1068-1070）儘管年輕衝動的作者仍然自告奮勇的加入宣傳隊，但文章中所描繪女性參與者不斷遭逢的尷尬處境，以及愛國情緒最終的潰退，顯示蕭紅已然開始懷疑五四激發的國族熱情。

1931年遭逢一段始亂終棄的不堪遭遇，應是激發蕭紅更積極反省的重要因素。但反省五四反傳統、個人解放為號召的國族主義，並未使蕭紅獲得自由。來自蕭軍等男性的拯救，反使蕭紅陷入與左翼國族論述的矛盾掙扎當中。

受到蕭軍的影響和鼓勵，蕭紅朝向創作發展。從二人合著小說集《跋涉》中蕭紅所寫的5篇小說中，可看出女性作者在性別與階級意識間擺盪，在性別邊緣位置奮力求生的心理。作者在〈王阿嫂的死〉及〈夜風〉中，生動描繪出如王阿嫂、李婆子等農村婦女的辛酸與痛苦，目的仍是表達階級思想。因此站在階級意識對立面的女性如張老太成為無知、偽善與狠心的惡棍，地主階層的壓迫成了王阿嫂的痛苦根源的解釋，李婆子也循著階級革命的陽剛模式進行反抗：

這不是夜，沒有風。這是在光明的朝陽下，張二叔叔是第一個倒地。在他一秒鐘清醒的時候，他看見了長青和他的

媽媽——李婆子，也坐在爬犁上，在揮動著拳頭……。
(蕭紅、蕭軍 1979：209)

從〈王阿嫂的死〉到〈夜風〉，可以理解蕭紅憑敏感直覺與自身悲慘遭遇，深刻關懷女性在壓迫下的痛苦，且在階級旗幟下，試圖為女性尋找解釋與出路。而這不能不說是蕭軍個性地位強勢的影響。¹⁴

流亡初期二蕭來到青島，蕭紅在此創作了或許不是個人最好，但無疑是一生中最重要的作品《生死場》。蕭紅以帶有驚懼的眼光，回首東北故鄉生活。透過女性眼光與描寫女性身體，呈現農村男女所面對陰鬱、殘酷、毫無希望可言的生活。而當人們將生命消磨於生死之間，日本侵略終於激起群眾的反省反抗，儘管其姿態如此幼稚笨拙。

但《生死場》是否是一本「政治覺醒」，觸發「抗日精神」的作品呢？葛浩文(Howard Goldblatt)先生是首先提出質疑者。（葛浩文 1989：44-47）而如前所述，劉禾等學者據此引申，以為蕭紅以女性身體為本的書寫，是與國族論述做意義爭奪(contestatory meanings)。

(劉禾 2002：288-289)後續研究固然開創新的文本閱讀空間，甚或對於理解蕭紅反省民國五四時期國族論述（如果作者果真有此意圖），亦有幫助。但顯然忽略左翼國族論述，原本就建築在「被壓迫」群眾（含女性）為共同利益團結反抗的政治理論基礎上。就此來說，蕭紅此時創作並未違背此一國族政治理念。因此依循女性／國族對立模式來解讀《生死場》，可能簡化、甚至模糊國族論述對女性意識的侵蝕與剝奪——這個其實更應注重的問題。

葛氏在提出問題時即已指出，要探索蕭紅《生死場》由描繪農民生活到抗日的轉變，不能忽略對蕭紅個人生活影響很深的蕭軍。俠義性格的蕭軍最感到關切的，其實是扶助「弱小」、「愚昧」且「被壓迫」的東北農民，但受時局與個人經歷影響，「愛國抗日」成為落實這種心理的具體目標。（葛浩文 1989：45）中國左翼發展歷史及霍布斯邦(Eric J. Hobsbawm)研究皆已證明，在國難當頭時，懷抱社會改革

14 關於蕭紅敏感脆弱又缺乏自信的個性，與她和蕭軍複雜的情感糾葛，參見葛浩文(1989: 24-39)。

理想的左翼分子，能夠如何輕易轉變成激烈的國族主義者。（霍布斯邦 1997：162-163）家鄉土地被侵占、人民被侵害侮辱的現實，在在為蕭軍意識的轉變，提供充分的情感養分與合理的思考位置。

《生死場》中女性身體遭受侵犯、侮辱、傷害等許多描寫，確實細膩深刻到令人驚訝的地步。生性柔弱的蕭紅，原本可能只以其身心受創的經歷為本，試圖描繪和她一般，許許多多在生死邊緣掙扎的鄉人，其中自然又以女性居多。而在蕭軍影響下，《生死場》接收鄉人群眾的不幸，是傳統與階級壓迫造成的觀點。而婦女更在現實壓迫下，淪落至以動物本能生存的地步，他／她們所以不幸，主要在缺乏對自身受封建思想與制度壓迫的自覺反省。在劉禾指出以女性生活身體層面壓迫文本的細密刻畫下，暗喻的其實仍是左翼反傳統國族論述。因此《生死場》何以為左翼國族主義者所欣賞與接受，並以固定視角方式進行接枝與改造，其實不難理解。如胡風就宣稱：

……每個人跑在槍口前盟誓說：「若是心不誠，天殺我，槍殺我，槍子是有靈有聖有眼睛的啊！」的時候，這些蟻子一樣的愚夫愚婦們就悲壯地站上了神聖的民族戰爭底前線。蟻子似地為死而生的他們現在是巨人似地為生而死了。（胡風 1991：146）

這樣的論述或許與蕭紅原本創作意念有所差距，但她並沒有公開反對此類國族主義者的詮釋。某些段落主題由被壓迫欺凌轉變成反抗，甚至是由作者自己所造成的。抗日情節即是一例。蕭紅企圖附和蕭軍，嘗試著描寫她沒有深刻感動，甚至並不瞭解的題材的痕跡十分明顯。也因著這種心態，蕭紅無法認真面對群眾情感自我。左翼學者此處正確指出其鄉土群眾形象，只能依循著魯迅思考國民性的路線，成為面目模糊、惰性的群體：他們「除肉體的欲望外沒有願望，他們的痛苦是動物性的，只有肉體的苦難而沒有心靈的悲哀。」（孟悅、戴錦華 2004：181）直到日軍鐵蹄下死難臨頭，才自麻木不仁的夢境中驚醒。這種思考態度，一方面來說固然揭示群眾某些心態弱點，但未始不是知識分子優越感作祟，而有如瞿秋白所指責「站在大眾之處，企圖站在大眾之上去教訓大眾」、「脫離群眾的態度，蔑視群眾的態度」。（瞿秋白 1953：875）

蕭紅嘗試理解並接受左翼由壓迫到團結反抗的思考模式，歷程卻並非全屬負面。左翼藉敵友劃分，形成不同階級族群身分之間對立、衝突、整合，最終達成自我壯大的思考模式，已開啓蕭紅對於女性被壓迫根源的追索。雖然於《生死場》階段，這種追索顯然並不成熟，甚且在某種程度來說，呈現順從蕭軍的姿態。

以廣受學者注目，寡婦金枝離家至哈爾濱一段情節為例，金枝在路上幾乎遭受日本兵凌辱，僥倖逃過一劫。但在被生活所迫，替低級鴉片館中的顧客縫補衣服時，卻慘遭中國人毒手。後來當王婆描繪日本兵切開中國孕婦肚子，殘暴虐殺女人與嬰兒時，金枝反應是：

金枝鼻子作出哼聲：「從前恨男人，現在恨小日本子。」
最後她轉到傷心的路上去：「我恨中國人呢，除外我什麼也不恨。」（蕭紅 1991：136）

自蕭軍同時期的類似描寫，¹⁵可以發現外族暴虐固然可恨，本國人的欺凌卻尤令他寒心，從而亦對同居的蕭紅造成影響。但蕭紅由女性立場展開的追索，顯然並不容易猶如蕭軍般，因單一因素的消滅，如抗戰爆發、民族戰線的完成而化解。要恢復情感意識的平靜和諧，蕭紅眼前的道路，已然註定遠比當時男性作家更加崎嶇漫長。

三、轉變：女性與群衆的再思考

中日戰前蕭紅對國族論述的理解表達，基本上來自蕭軍。因此如何解釋蕭紅擺脫左翼束縛，開啓並完成對性別族群意識重新思考與定位，顯然仍需自其情感線索進行探究。與蕭軍感情上的勃谿，是其轉變可能因素之一。但筆者以為在此轉變過程中，魯迅位置影響顯然遠比蕭軍來得重要。

15 蕭軍入關後曾對於中國關內社會民族狀況產生極度不滿，痛心指出：「這就是合理的社會嗎？我底祖國，我底母親！」見蕭軍(1978: 207)。此外，在小說〈櫻花〉中，描述愛國父親將兩個女兒送入關內，自己參與了抗日活動，未成被補。獲釋後回到關內，赫然發現本國人對自己極端歧視，兄弟更已然下監，女兒淪為妓女。見蕭軍(1981a: 41)。

蕭紅對魯迅依戀感情之深，非深切瞭解蕭紅者難以理解。¹⁶30年代魯迅固然捲入一系列文壇惡鬥中，且思想偏向左翼，但作為文學者的魯迅，畢竟與政治家不同，因此他在《生死場》序中評語，即與胡風不同：

……敘事和寫景，勝於人物的描寫，然而北方人民的對於生的堅強，對於死的掙扎，卻往往已經力透紙背；女性作者的細緻的觀察和越軌的筆致，又增加了不少明麗和新鮮。（魯迅 1991：54）

魯迅對人民生命韌性的讚美，顯然與胡風「蟻子似地」說法成爲對比。雖然序文還是依循著奴隸反抗論調，但情感上已然表現出不同觀點，魯迅以爲相較於醉生夢死的文人雅士，「庸人」或「愚民」的稱謂，實在不適用於群眾。且魯迅對蕭紅十分珍惜，不願意見到其創作天才浪費在意識形態的無謂鬥爭上。因此，魯迅以近於嚴厲的態度，要求作者深入探索群眾内心世界：

那序文中……的一句「敘事寫景勝於人物的描寫」，也不是什麼好話，也可解作描寫人物並不怎麼好。因爲作序文，也要顧及銷路，所以只好說得彎曲一點。（許廣平編 1946：838）

可以說，蕭紅思想意識上的轉變，是在魯迅指引和啓發中所進行。在後來創作短篇小說，諸如〈手〉及〈牛車上〉等1936年完成的作品中，確實可以看到人物描寫方面的具體差異。

魯迅勸告蕭紅重視人物心理的探索，或許是不帶政治意識形態的忠告，但是可以理解的是仍具有鮮明的國族意涵。國族主義文學強調個人掙脫傳統與階級束縛，如普實克(Jaroslav Průšek)指出，有主觀與個人主義的傾向。(Průšek 1957: 261-283)這種偏向傷感的抒情傳統，在魯迅作品中表現得十分明確。對慣於「橫眉冷對千夫指」的魯迅而言，伴隨這種傷感主義出現的沈重心理壓力，似乎並不是太嚴重的問題。

16 葛氏以爲：「她在魯迅身上找到了她多年尋求的夢想特質——睿智和熱誠，這是一個理想父親的典型。」見葛浩文(1989: 41)。

但對常被視為「大鵬金翅鳥」，情感卻纖細柔弱的蕭紅來說，犧牲與虐待主題卻往往形成作者心靈深處的折磨。周蕾透過對〈手〉一文分析，指出蕭紅將女主角置於被襲的軌道，透過環境一連串的打擊，將其完全殲滅。然而，蕭紅顯然無法如魯迅〈祝福〉中的祥林嫂般，以彷彿研究籠中動物的冷靜態度，剖析王亞明性格缺陷與悲慘遭遇。例如觀察王亞明時，敘述者明確意識到自己的冷漠與不在意，已成為逼害女主角（母親）的社會共犯結構的一部分。（Chow 1991: 144-149）蕭紅從虐待／被虐的描寫中，得到情感宣洩與安慰的可能性的確無法排除，但若就第一人稱敘述自我(self narration)意識，可以發現敘述者無論感受與知識皆已經凌駕並超越了經驗自我(experiencing self)，¹⁷即「但這是第一次，我不知道為什麼這只是第一次？」等陳述文句背後，表現的是對自我行為的懺悔：透過普魯斯特般(Proustian)「真理認識的學徒」(apprenticeship to truth)(Genette 1990: 58)，蕭紅顯然已理解觀看本身作為罪行的本質。

蕭紅開始反思革命文學時期左翼觀點的國族論述，亦是在此時逐漸形成。左翼關懷「文藝大眾化」與「大眾文藝」問題，有其繁複的論辯過程與深刻思想背景。然而即便激進主張「向群眾去學習」的瞿秋白，其要求使用「無產階級普通話」的最終目的，仍在試圖教育普羅群眾：「以使廣大群眾能夠理解國際勞動群眾的生活鬥爭，理解國際的一般社會生活。」（瞿秋白 1953: 882）換言之，除採用爭取群眾文學語言之外，中國群眾仍被視為需要啟迪教化的群體，而群眾之愚昧軟弱，又以女性為甚。在周蕾名為「中國等於女性」(China-as-Woman)的論述中，女性常被放到與國家同樣屈辱軟弱的位置。女性隸屬於父權意味著傳統中國社會的野蠻與落後，女性被強暴象徵著外國勢力對中國的侵略。（Chow 1991: 5-9, 14）

此種論述自然無法被思想已在轉變中的蕭紅所接受。同年作品〈牛車上〉(1936)，可以明顯看到蕭紅創作主題風格的改弦易轍。小說雖仍表現出對國家制度與社會秩序沈痾不起的憂心憤慨，但已凸顯

17 關於第一人稱自我意識分化問題，參見科恩(Cohn 1978: 145-153)。

出魯迅言及「北方人民的對於生的堅強，對於死的掙扎」主題。故事中五雲嫂固然是個悲劇性的小人物，然而其身為女性的堅強與毅力，卻使其成為中國現代小說中少見的人物。她選擇勇敢面對丈夫因逃兵被處決的命運，並以母親無畏姿態，贏得包括車夫與士兵等不負責任男性們的尊敬：

車夫從井口攬了一桶水提到車子旁邊：「不喝點嗎？清涼清涼……。」

「不喝。」她說。

「喝點吧，不喝，就是用涼水洗洗臉也是好的。」他從腰帶上取下手巾來，浸了浸水，「揩一揩！塵土迷了眼睛……」

當兵的人，怎麼也會替人拿手巾？我感到了驚奇。我知道的當兵的人就會打仗，就會打女人，就會捏孩子們的耳朵。(蕭紅 1991：229)

讀者預期的悲劇性屠戮結束場面亦沒有出現，取代是五雲嫂對男性拋妻棄子質疑：「你從出來就沒回過家？家也不來信？」以及消失在大霧中的高大堅強背影。

而魯迅逝世、戰爭爆發、與蕭軍感情惡化分手，乃至伴隨而來與端木蕻良情感的牽扯，終使蕭紅思想產生根本性的變化。其過程分述如下：失去魯迅蔽護，她不但必須承受蕭軍感情的不忠，忍受他的暴力，亦使蕭紅失去情感的倚靠而更顯孤單。但在這種情況下，她仍無法忘情於蕭軍，這個曾在危難中拯救過她的男人：

我的長篇並沒有計畫，但此時我並不過於自責，「爲了戀愛，而忘掉了人民，女人的性格啊！自私啊！」從前，我也這樣想，可是現在我不了，因爲我看見男子爲了並不值得愛的女子，不但忘了人民，而且忘了性命。何況我還沒忘了性命，就是忘了性命也是值得呀！在人生的路上，總算有一個時期在我腳跡旁邊，也踏著他的腳跡。¹⁸

因此1937年起，蕭紅不再執著於女性或群眾應展示何種姿態——無論是傳統爲家庭犧牲奉獻的母親，或國民性要求下獨立自主的新女

性——以適應國族的要求，開始思考國族論述應作何種調整，方能滿足群眾，尤其是女性對自身情感完整與生活幸福的要求。據聶紺弩所言，此時蕭紅回首前程，不免感嘆說道：

你知道麼？我是個女性。女性的天空是低的，羽翼是稀薄的，而身邊的累贅又是笨重的！而且多麼討厭呵，女性有著過多的自我犧牲精神，這不是勇敢，倒是怯懦，是在長期的無助的犧牲狀態中養成的自甘犧牲的惰性。（聶紺弩 2004：134）

主客體易位的結果，蕭紅自然不免因身為女性種種問題，對男性國族論述產生疏離，甚至排斥感。例如：8月14日，民族抗日禦侮戰爭爆發後一個月，日軍轟炸上海虹橋機場。望著天空飛過的日本飛機，蕭紅陳述道：

一樣。什麼都是和平常一樣，只有窗外的雲，和平日有點不一樣，還有桌上的短刀和平日有點不一樣，紫檀色的刀柄上鑲著兩塊黃銅，而且不裝在紅牛皮色的套子裡。對於它我看了又看，我相信我自己絕不是拿著這短刀而赴前線。（蕭紅 1991：1056）

披甲上陣拿武器與敵人周旋，顯非蕭紅自忖能力可及的報國模式。且相對於蕭軍因戰爭爆發、回歸故土的樂觀期待，蕭紅從女性角度對男性中心家國情感提出質疑：

「你們家對於外的所謂『媳婦』也一樣嗎？」我想這樣說了。……

家鄉這個觀念，在我本不甚切的，但當別人說起來的時候，我也就心慌了！雖然那塊土地在沒有成為日本的之前，「家」在我就等於沒有了。（蕭紅 1991：1059）

在蕭軍選擇前往山西加入抗日義勇軍時，這種疏離排斥感和質疑終於全面爆發。許多學者研究二蕭何以勞燕分飛，尤其是慣於委屈求全的蕭紅竟然主動求去。鮮少被注意的是，在蕭軍因戰事所激起亢奮的國族熱情中，或許蕭紅已然發現沒有自己存在的空間。

但這並不代表追求女性／群眾感情幸福圓滿的同時，蕭紅不再對國家民族情感付出關懷。發表於本時期最終的小說集《曠野的呼喊》，多數故事題材都與抗日戰爭有關。在作為集名的小說〈曠野的呼喊〉中，蕭紅大費筆力鋪陳一對愛子心切的父母和他們充滿愛國抗

日情懷的兒子，彼此間無法協調的感情。蕭紅顯然無意貶抑減損其中任何一方的情感，因此只好在黑滾滾的狂風中，急瘋的父親出門尋找他被逮捕的兒子，母親在門口孤獨絕望地嘶喊的場景中，讓故事草草結束。而在〈蓮花池〉中，儘管蕭紅主要關心的是農民祖孫之間純樸真摯的情感，但仍企圖向國族主義作出妥協，小說最後數頁竟出現祖父成為漢奸，小孩因而送了小命的描寫。值得一提的是，前述情節安排固然荒腔走板，主題卻因而與夏志清所觀察抗戰時期中國作家群書寫角度的轉變一致。（夏志清 2007：94-95）

不同情感拉扯下作者身陷矛盾。但在〈朦朧的期待〉此一情緒卻意外獲得緩解。女主角李媽是個25歲樸實的女傭，她愛上了雇主的衛兵。但這位男性卻在愛情還沒有任何結局前，開赴前線為國效力，李媽所得只不過是一些短暫的回憶與希望而已。然而男主角在臨行前，慷慨說出：「這次，我們打仗全是为了國家，連長說，寧作戰死鬼，勿作亡國奴。我們為了妻子、家庭、兒女，我們必須抗戰到底。」宣言前半仍是國族口號，但後半已轉為柔軟感性的調子。或許正為了這個原因，蕭紅願意讓故事在一線曙光中收場：

夜裡她夢見金立之從前線上回來了。「我回來安家了，從今我們一切都好了。」他打勝了。而且金立之的頭髮還和從前一樣黑。他說：「我們一定得勝利的，我們為什麼不勝利呢，沒道理！」李媽在夢中很溫順的笑了。（蕭紅 1991：368）

透過這個文本，可以看出蕭紅並不堅持與男性國族意識對抗，只要後者能兼顧考慮女性及群眾的情感生活要求，而在高舉國族主義勝利遠景的大纛之下，似乎蕭紅也找到了寄寓個人理想幸福的方式。但在排他、占有性的國族主義壓抑下，幻想男性付出對伴侶的尊重，即使是最基本自身福祉的顧念，恐怕也僅能如作者暗示的只是「朦朧的期待」。然而，身處戰火威脅與自我矛盾的蕭紅，文本中卻顯示已經逐漸瞭解此一事實：附和、等待，甚至抗拒某一特定男性話語而落入另一話語的陷阱，皆已非良策。除非女性能從其文化位置，以己身言語在作為社會主

流的國族話語中發聲，否則無法解決困境並完成自我的救贖。¹⁹

但前述反省工作，同時涉及女性認同與國族意識的調整，甚至二者本質的改變，顯然並不容易完成。且重慶時期的蕭紅，擺脫了蕭軍情感不忠與肉體凌辱，卻又陷入端木的精神虐待中。然而使人意外的是，儘管就文本顯示，作者此時正處於不同身分與意識形態的矛盾拉扯中積極尋找出路，現實生活亦不順遂，蕭紅卻不僅恢復健康，創作也有了豐碩的成果：除了前述小說集之外，她冷靜卻情感豐厚綿密回顧了與魯迅的交遊，完成了〈回憶魯迅先生〉及多篇散文。此外，作為蕭紅文筆藝術風格與個人社會思想高峰的作品《呼蘭河傳》，據信也是在此時完成初稿。（駱賓基 1980：134）

四、成熟：女人、鄉土與國族

學者幾乎一致地以為蕭紅離開重慶，南下香港，顯示出一種逃避戰火，不顧民族危難的姿態。²⁰此類說法表面的真實性無可懷疑，但若據行動表面認定蕭紅——以其身為女性及私生活感情不順遂的原因——拒絕繼續對人民國家付出關懷，因此決定逃難，未免有失公允。

自蕭紅「逃難」前所寫的數篇散文，可以發現戰爭並非沒有激起作者憤慨。以描寫5月12日重慶所遭遇日機濫炸的〈放火者〉為例，蕭紅便以萬分激動的口吻寫道：「我想瘋狂的日本法西斯劊子手若看見這一刻的時候，他們一定會滿足的吧！他們何等可以驕傲啊，他們

19 蕭紅朝向此方向思考，可在〈山下〉故事中找到線索。其敘述一對貧困殘廢的寡婦母女輕信人言，因而失去改善生活的契機，而此易於將該小說與作者身世遭遇及個人反省產生聯想。參見葛浩文(1989: 110)。

20 茅盾言道：「在1940前後這樣的大時代中，像蕭紅這樣對於人生有理想，對於黑暗勢力作過鬥爭的人而會悄然『蟄居』，多少有點不可解。」而孟悅等雖盛讚其文化性別反省的價值，但同樣也認為其放棄了抗戰使命，孤獨地舔著自己的傷口。參見茅盾(1991: 705)；孟悅、戴錦華(2004: 174-175)。

可以看見……。」（蕭紅 1991：1101）

然而這種憤慨在對照國內政治抗戰團體及人民生活現況時，迅速轉變為對時局沈重的失望，其深刻表現在同時寫成的〈滑竿〉一文中。文中蕭紅藉「並不是巨象，卻發出巨象呼喘似的聲音」、一天花8個銅板吃兩碗麵，「甚或有一天不吃什麼的，只要抽一點鴉片就可以」的轎（竿）夫之口，說出專注於攫取自身政治利益的國共勢力所漠視的人民心理需求：

小日本不可怕，就怕心不齊，中國人心齊，他就治不了。
前幾天飛機來炸，炸在朝天門，那好做啥子呀！飛機炸就占了中國？

但蕭紅真正感到痛心之處，是此以國族主義為號召進行的戰爭，本來未與人民利益直接相關，交戰雙方卻裹脅各自百姓，造成其生活極大破壞負擔，在失望近乎絕望的情緒下，蕭紅沈重寫道：

「……可是說日本人也不都壞，說是不當兵不行，抓上船就載到中國來……」「是的……老百姓也和中國老百姓一樣好。就是日本軍閥壞……」我回答他。……對於滑竿，我想他倆的肩膀，本來是肩不起的，但也肩起了。本來不應該擔在他們的肩上的，但他們也擔起了。而在擔不起時，他們就抽起大煙來擔。所以我總以為抬著我的不是兩個人，而像輕飄飄的兩盞煙燈。在重慶的交通轉運卻是掌握在他們的肩膀上的，就像黃河北的驢子，垂著頭的，細腿的，使馬看不起的驢子，也轉運著國家的軍糧。（蕭紅 1991：1119）

蕭紅拒絕繼續留在重慶，更未前往延安，行為本身或許為當時或後代左翼學者所痛惜。但其根本心態，應是思考就其個人角色，一個女性知識分子，能夠為這些「使馬看不起」，卻又負擔著群體生存延續命脈的「驢子們」做些什麼。

1940年與端木飛抵香港後，蕭紅生活孤寂、驚恐又重疾纏身。但她並沒有沈溺在悲慘自憐的情緒中，反而開啟創作的另一高峰。到病逝前的短短兩年間，蕭紅完成至少3部重要文學作品。較值得注目的為《馬伯樂》與《呼蘭河傳》。前者為拓展於稍早時期短篇〈逃難〉的諷刺性小說。雖較少為學者所重視，單就情節而論，對於追索蕭紅個人感情生活變化與思想發展歷程，有不可忽視的重要性。但本時期最重

要作品不容爭議的應是《呼蘭河傳》。此長篇小說不僅是蕭紅所擅長寫景抒情體裁的巔峰之作，思想方面的重要性亦使該文本不容小覷。

雖然就創作與回顧交遊時間點接近、標榜紀傳體書寫方式及關注下層群眾生活、心理，甚至某些作者刻意形塑表露的批判意識上，《呼蘭河傳》皆可以聯繫到魯迅《阿Q正傳》。但若和詹明信(Fredric Jameson)以魯迅文本為例證的民族寓言論析相比較，(Jameson 1986: 15-88)則可以發現二文本間確實存在差異。蕭紅《呼蘭河傳》並非只是被動的附和，而是有意識地以女性視角回應魯迅的主題。亦即是說，如果《生死場》仍受制於男性左翼國族理念而無法掙脫，此文本中蕭紅則以女性角度重新審視鄉土傳統，擺脫封建制度壓迫軟弱女性（與群眾）左翼庸俗化的歷史解釋，以及以廢除婚姻、家庭制度與加入工作分擔男性社會責任為革命手段片面的性別論述，²¹大膽回歸以情感與倫理為依歸的傳統文化特色，將此作為改變性別與國族論述思考本質，化解二者衝突，重塑和諧社會關係的重要基石。茅盾雖不認同此種「封建」式的思考理念，並視之為某種「思想的弱點」，卻正確指出：

如果讓我們在《呼蘭河傳》找作者思想的弱點，那麼，問題恐怕不在於作者所寫的人物都缺乏積極性，而在於作者寫這些人物的夢魘似的生活時給人們這樣一個印象：除了因為愚昧保守而自食惡果，這些人物的生活原也悠然自得其樂，在這裡，我們看不見封建的剝削和壓迫，也看不見日本帝國主義那種血腥的侵略，而這兩重的鐵枷，在呼蘭河人民生活的比重上，該也不會輕於他們自身的愚昧保守吧？(茅盾 1991: 705)

事實上，早在1936年所寫的自傳體散文〈永遠的憧憬和追求〉當中，蕭紅便已透露對人倫和諧關係的嚮往：自幼喪母，父親無情，可是「從祖父那裡，知道了人生除了冰冷和憎惡而外，還有溫暖和

21 關於左翼性別論述的發展，參見柯臨清(Gilmartin 2007: 87-128)；史明(Spakowski 2007: 129-176)。值得注意的是，兩位研究者皆指出，無論是廢除婚姻家庭制度或鼓勵婦女爭取經濟、政治平等乃至參與軍事工作，最終都成為剝削女性的手段。以廢除傳統婚姻家庭制度為例，便成為部分左翼男性知識分子如陳獨秀、周佛海等拋棄故鄉原配，另結新歡的合理化藉口。

愛。」這便成了她「永久的憧憬和追求。」（蕭紅 1991：1044）《呼蘭河傳》除1、2章之外，其餘5章基本上可以看作是自傳體寫成的小說。前後間很容易發現對應的關係：即前半以女性自覺意識重構鄉土歷史，後半是作者以自傳體書寫的方式去驗證這樣的歷史經驗。而透過此種蕭紅小說頗為常見自我追索的書寫方式，作者試圖突破性別與國族論述的傳統藩籬，為自己情感生活的矛盾漂泊尋找根源，並為未來尋找出路。

小說第一章呈現呼蘭河這城鎮一般狀況：四季更替時的風光景色，民情風俗及人民生活景象等等。如果較之於傳記體的傳統歷史書寫，可以發現作者開始即放棄了以男性理性為中心書寫模式。文本以跳躍方式開展，呈現女性思緒的飛翔。誠如埃萊娜·西蘇(Hélène Cixous)指出：

婦女好像鳥和搶劫者；正如同搶劫者很像婦女和鳥一樣。她們逃脫。她們喜歡攬亂空間秩序從而迷失方向，喜歡反覆變更家具擺設，打亂事物的價值標準並砸碎它們，喜歡架空結構，顛倒性質。她們以此為樂。（Cixous 1981：254；中譯文引自張京媛編 1992：203）

作者信筆由之，從東北嚴寒寫到十字街的商鋪，再寫到掉進大泥坑的馬、淹死的豬，談完村人吃瘟豬肉問題之後，接著寫獨子掉到河裡淹死、發了瘋卻平平靜靜賣著豆芽菜的王寡婦。許多描寫甚至跳脫了事件的敘述，單純描繪色彩、聲音與物件形態變化，如下面這段文字：

晚飯一過，火燒雲就上來了。照得小孩子臉是紅的。把大白狗變成紅色的狗了。紅公雞就變成金的了。黑母雞變成紫檀色的了，……這地方的火燒雲變化極多，一會紅堂堂的了，一會金洞洞的了，一會半紫半黃，一會半灰半百合色。葡萄灰，大黃梨，紫茄子，這些顏色天空上都有。……等黃昏之後的烏鵲飛過時，只能夠隔著窗子聽到那很少的尚未睡的孩子在嚷叫：烏鵲烏鵲你打場，給你二斗糧……那漫天蓋地的一群黑烏鵲，呱呱地大叫著，在整個的縣城的頭頂上飛過去了。

.....

.....究竟給烏鵲二斗糧做什麼，似乎不大有道理。（蕭紅 1991：730-732）

茅盾將《呼蘭河傳》比喻為「一篇敘事詩，一幅多彩的風土畫，一串淒婉的歌謠」（茅盾 1991：704），也確是灼見。但此種書寫的修辭方式，究竟帶有何種政治社會意涵，或者說，它鼓勵讀者完成何種現實的建構，似乎更應該是關注的焦點。就其書寫符碼本身特徵來看，與克里斯蒂娃循拉康(Jacques Lacan)分析理路指出，女性慣用符號式(semiotic)語言，拒絕清晰定義(articulates)語詞，反映出對男性父權象徵秩序的瓦解與否定的論述，有若干符節之處。(Kristeva 1984: 25-51; Eagleton 1983: 187-191)伴隨著事件凌空跳脫時間空間的布局，更可以看出作者書寫表達的用心。即在男性知識分子眼中，這或許是「愚昧保守而自食惡果」，在反對區別分類的女性觀點下，卻是逃脫秩序控制，處於渾沌狀態的文化鄉土：

再說那染缸房裡邊，也發生過不幸，兩個年青的學徒，爲了爭一個街頭上的婦人，其中的一個把另一個按進染缸子給淹死了。……同時發生這件事情的染缸房，仍舊是在原址，甚或連那淹死人的大缸也許至今還在那兒使用著。從那染缸房發賣出來的布匹，仍舊是遠近的鄉鎮都流通著。藍色的布匹男人們做起棉褲棉襖，冬天穿它來抵禦嚴寒。紅色的布匹，則做成大紅袍子，給十八九歲的姑娘穿上，讓她去做新娘子。

總之，除了染缸房子在某年某月某日死了一個人外，其餘的世界，並沒有因此而改動了一點。（蕭紅 1991：719）

也即是說，在此種以情感爲主體的飛躍敘述中，追尋作者對鄉土群眾生活態度的重要線索之一，應是文本的象徵寫法。以《呼蘭河傳》第一章爲例，便出現兩個著名隱喻，即大泥坑與紮彩鋪。對此，左翼學者多循魯迅「哀其不幸、怒其不爭」理路，直指其爲群眾文化社會麻木、停滯與落後的象徵，此種詮釋若如詹明信般持續推往政治層次，《呼蘭河傳》便儼然成爲另一國族寓言文本。（孟悅等 2004：187-191）即蕭紅描繪的故鄉是一個阿Q式——或者就文化角度來看更加悲慘，如「死水般殺人團式」群體——中國的縮影：無情地自我吞噬，並終將走向集體的滅亡。不能否認的，蕭紅從未試圖在書寫自我與社會政治關係中進行切割。將此文本視爲合理化蕭紅「逃離」戰火與鬥爭行爲，甚至是先知角色，的證明，似乎亦更能滿足抱持特定性別意識讀者的期待。

但《呼蘭河傳》究竟是否可以看成《生死場》續篇，為進一步刻畫中國社會醜惡與女性絕望的文本，關鍵處仍在敘述者情感表現的主體位置是否有所變化。無論就情感本身，或主體位置，兩文本皆有顯著不同。相較《生死場》濃烈的情感宣洩，《呼蘭河傳》中所顯示的情感高度精練而自制，而這種自制亦非由失望厭棄情緒而起的反應。蕭紅對鄉村農民的感情極為錯綜複雜，可謂愛恨交織。（葛浩文 1989：110）但在此文本中，蕭紅並不願意讓太多的主觀自我意識介入其中。趙園正確指出其並未採取女性（或女性主義者？）的敘述觀點，而是女性兒童未被定型、充滿各種可能性的觀察角度。²²因此以前述模式，對於蕭紅《呼蘭河傳》文本的解讀，將可能掩蓋作者透過象徵用法所試圖展示的多元性。

事實上，其最重要意義可能是透過身體感官所達成。以大泥坑為例，蕭紅描寫時連續使用了視覺觀看陷馬的過程，攀牆過路的危殆觸感，傳說所造成的心靈恐懼，乃至吃死豬肉的複雜味覺心理。在各種感官感知中都存在著矛盾對立，然而整體合起來卻是鄉民的生活。在大泥坑中，是非善惡都取得微妙的平衡，這並非說鄉民們沒有分辨能力，然而在物質生活貧困的狀況下，破壞平衡感成了最大的罪惡。蕭紅在大泥坑的相關描寫中，雖然略帶諷刺，容納了破除迷信伸張公權之類的改革呼聲，但同時以較寬廣的包容能力，給予願意忍受惡劣環境的人們一定的尊重：

本來這泥坑子一年只淹死一兩隻豬，或兩三口豬，有幾年還連一個豬也沒有淹死。至於居民們常吃淹死的豬肉，這可不知是怎麼一回事，真是龍王爺曉得。

雖然吃的自己說是泥坑子淹死的豬肉，但也有吃了病的，那吃病了的就大發議論說：「就是淹死的豬肉也不應該抬到市上去賣，死豬肉終究是不新鮮的，稅局子是幹什麼

22 趙園正確指出蕭紅小說的此一特徵：「我注重的是兒童感受世界的方式（比如保有世界形象的『渾然性』的感受方式）以及表述方式（也是充分感性的），兒童對於世界的審美態度，等等。」參見趙園（1987：220）。選擇女童視角在文本中的重要性，除了能真正落實觀察點的多重性，讓女人（woman）一詞成為複數（women），使得主體選擇存在有更多的可能性之外，更重要的是雖然立於邊緣位置，卻不必自外於人際社會。

的，讓大街上，在光天化日之下就賣起死豬肉來？」

那也是吃了死豬肉的，但是尚且沒有病的人說：「話可也不能是那麼說，一定是你疑心，你三心二意的吃下去還會好？你看我們也一樣的吃了，可怎麼沒病？」（蕭紅 1991：716）

因為著重於情境與對話的書寫方式，使得蕭紅得以參與主流事物——群眾生活——的論述，卻又擺脫了特定意識形態論述的束縛，避免對其限定框架，鄉民可悲可憐、亦復勇武可愛的立體生活性格形象得以藉此彰顯。

第二章陳述當地節日慶會部分，持續了前述特徵，亦是蕭紅重塑地方歷史的高潮。但其中更重要的意義，卻是對女性位置的確認與反省。對於左翼社會主義者與部分西方女性，如克里斯蒂娃等，對女性受壓迫處於邊緣位置的論述，蕭紅並不否認其於描繪東方社會的適用性，但指出在中國，至少是鄉土社會當中，女性並非出於己身的愚昧或無能，被動地進入被壓迫與邊緣性的位置，覺醒否定現況並掙脫束縛（離家出走？），因此亦非爭取解放的主要途徑。相反地，中國鄉村女性進入這個位置，往往正因為深刻理解自己與家族、社會甚至文化相互依存的關係，使其面對如何解決壓迫問題時，陷入徬徨。由於缺乏思想上的專業訓練，讀者很難找到蕭紅說明此種認識的直接說法，但在本章一開頭對滿洲傳統精神信仰中女性的重要，蕭紅已作了明確的暗示：

那女大神多半在香點了一半的時候就下來了。那神一下來，可就威風不同……她全身是勁，她站起來亂跳。

大神的旁邊，還有一個二神。當二神的都是男人，他並不昏亂，他是清晰如常的。……二神站在一邊，大神問他什麼，他回答什麼。好的二神是對答如流的，壞的二神，一不加小心說沖著大神的一字，大神就要鬧起來。……這時嚇得那請神的人家趕快燒香點酒，燒香點酒之後，若再不行，就得趕快送上紅布，把紅布掛在牌位上，若再不行，就得殺雞，若鬧到殺雞這個階段，就多半不能再鬧了。因為再鬧就沒有什麼想頭。（蕭紅 1991：735-736）

而除宗教外，女性在生育、親族、產業乃至視覺美學方面重要性的描寫，也在本章順序浮現。其中又往往伴隨極其濃縮自制卻萬分真

摯的情感書寫，如廟會看戲見面後，姐妹饋贈禮物的一段：

等過一天二日的，尋個夜深人靜的時候，輕輕地從自己箱底把這等東西取出來，擺在姐姐的面前，說：「這麻花布被面，你帶回去吧！」只說了這麼一句，看樣子並不像送禮物，並不像今人似的，送點禮物很怕鄰居左右看不見，是大嚷大吵著的，……這等鄉下人，糊里糊塗的，要表現，無從表現，什麼也說不出來，只能把東西遞過去就算了事。（蕭紅 1991：744）

然而對於女性不幸、艱苦生活命運的描寫與詮釋——文中以女子跳井及娘娘廟敘述為代表——亦不宜忽略。從這二段文字中敘述者諷刺性的語調(tone)可以肯定，蕭紅並不以為女性所受到的家族、社會甚至文化對待是公平的。但除了跳井此一激烈動作之外，文本中鄉土女性幾乎是逆來順受的面對來自各方面的壓迫，而即便是前者作為，蕭紅除肯定其勇氣，亦未給予正面意義的評價。與前述段落對比，兩段書寫無疑構成觀點上的不同視野，亦構成了統一詮釋的困難。批判封建父權傳統造成女性麻木、無感，終於毀滅的說法，顯然只能完成片面性，甚至可能是有問題的文本詮解。

邏輯性思考在此提供了一個可行的途徑。如果說掙脫家庭、宗教文化等與男性共同建立的社會關係，並非蕭紅認為的必要手段，其又企圖描寫女性在此關係中受到屈辱不平等的待遇，那麼社會關係建立與詮釋面的偏差上便成為較合理的解釋。第二章中的兩段文字顯然便是探討此一問題。以其中女子跳井為例，作者理解「指腹為婚」行為，有其門當戶對的好處，但同時指出「壞處是很多」：若半途「一家窮了」，女子又由於錯誤的倫理詮釋，被定位為夫家（即便未曾履行婚約）一分子，必須與夫家同甘共苦，從一而終。在未考慮地位落差下勉強完成的婚姻，女子孤身一人又焉能抵擋來自夫方家族成員集體的排斥？若女方母親拘於錯誤的倫理觀念，以為人倫和睦是弱勢一方的無可逃避、必須極力承受的責任，以「這都是你的命」斷絕其含冤訴苦的管道，女子勢必就只能去跳井了。更荒謬的是，社會話語的主導者，往往是男人，仍要刻意扭曲事實，嚴格地維護倫理的完整與尊嚴：

那麼節婦坊上為什麼沒寫著讚美女子跳井跳得勇敢的讚

詞？那是修節婦坊的人故意給刪去的。因為修節婦坊的，多半是男人。他家裡也有一個女人。他怕是寫上了，將來他打女人的時候，他的女人也去跳井。女人也跳下井，留下來一大群孩子可怎麼辦？於是一律不寫。只寫，溫文爾雅，孝順公婆……。（蕭紅 1991：746）

但就整體說來，蕭紅對於女性身處其中有情而富奇幻色彩的鄉土環境，仍持著肯定的態度。故鄉百姓信守的文化倫理觀念，雖然常常被錯誤詮釋執行而產生許多悲劇，強勢者亦不免侵占不幸者的便宜，仍不失是一個柔軟深沈的幽暗世界，不需要極度悲觀而採激烈意識形態手段加以顛覆。²³正由於這樣世界的塑造完成，作者才有勇氣持續以尚未被囚禁、「沒有規矩」小女孩的姿態重返，尋找與祖父共享的兒時歡樂。時光重返的愉悅，成為三、四章的主體，直至第五章團圓媳婦情節的出現。

團圓媳婦被虐情節令人同情。加諸在這個12歲小女孩身上的虐待，在地方風俗的推波助瀾下，甚至達到駭人地步。因此作者為何一反之前論述，異峰突起的以整章篇幅專注描繪刻畫這段情節，成為耐人尋味的問題。首先必須指出，團圓媳婦遭虐事件中出現的眾多人物，也許愚昧，本質卻還算良善。攻擊批判傳統封建制度與地方迷信風俗，在排除人物批判的可能性之後，成為學者普遍接受的解釋。例如茅盾便以為：

無意識地違背了「幾千年傳下來的習慣而思索生活」的老胡家的小團圓媳婦終於死了，有意識地反抗著幾千年傳下來的習慣而思索而生活的蕭紅則以含淚的微笑回憶這寂寞的小城，懷著寂寞的心情，在悲壯的鬥爭的大時代。（茅盾 1991：704）

但若就團圓媳婦故事的起源，即第四章有關趕車老胡一家的段落來看，此一家庭原本頗為和睦，三代同堂與跳大神等「迷信」，並未給他們帶來任何重大不幸。集合家族整體的力量，甚至給與男女成員生活改善的樂觀預期。因此前述說法顯然無法完全令人滿意。

23 葛浩文指出：「蕭紅不是共產主義的信仰者，因此她沒有一般黨員在黨領導下可改變現狀的信心。她認為只有農人自己才是改革他們生活現況的唯一希望。」參見葛浩文(1989: 155)。

作者以整章篇幅刻畫此一情節，動機並不單純。明顯可知應與作者對呼蘭河故鄉幸福與平衡感的喪失有關。其本源顯然是在觀察婆媳關係中，個人自由與家族權威的矛盾對立。即儘管肯定封建家庭制度與風俗，符合許多女性——從胡家老太太到大孫子媳婦——的自身利益，甚至可能是友善的，但對於嚮往自主追尋歡樂，而無法順利進入此一傳統文化脈絡的女性，如小團圓媳婦與蕭紅自己，文化傳統在僵化思維下產生猙獰恐怖面，將成為一切恐懼的來源。多數五四時期女性作家文本中，皆曾反映此種心態。（劉乃慈 2004：141-152）其共通批判心理為，女性並不執著於否定婆婆／母親等捍衛傳統的年長女性，將其定位為負面人物。但若上位者看重金錢物質、乃至虛名，忽視倫理關係中情感價值意義，則悲劇將無可避免。蕭紅此章實欲借著團圓媳婦「要回家」的悲鳴，說明何以「雖然那塊土地在沒有成為日本的之前，『家』在我就等於沒有了」的理由。

但此一意見，第二章便已透過女性不公平待遇加以說明，且若就第五章觀點意識多聚焦在團圓媳婦的婆婆，除被虐情節外，團圓媳婦，甚至敘述者「我」皆被排擠入「無意識」的背景論述，第五章書寫顯然有比此更複雜深刻的企圖。

團圓媳婦的婆婆並非一個十惡不赦的女性，除不具備現代科學知識之外，她甚至符合國族主義對女性的要求：勤奮、獨立，爭取經濟自主的能力。她的困境並非由迷信，抑或現代知識缺乏所造成：即使在現代醫學知識充足的環境下，亦可能發生類似她對弱勢親屬所施予同樣、甚至更可怕的虐待。若試圖從文本中發掘婆媳關係演化成為壓迫與被壓迫者的合理根源，不可避免將獲得如此結論：任何固定意識形態的話語，都將形成對弱勢，尤其是女性的剝削。團圓媳婦婆婆人物刻畫的主要意義，應是作者對左翼經濟教條主義的反省。

婆媳間悲劇形成，便在婆婆以金錢價值定義一切事物，衡量自我、婚姻、親情、甚至人性。從這個角度看，她也是被壓迫者：盲目追求金錢價值下，她忽略女性勞動在生活中無法以金錢衡量的價值，甚至極端到兒子也在犧牲之列：

十吊錢的雞，就是十來個，一年的雞，第二年就可以下

蛋，一個蛋，多少錢！……更何況雞會生蛋，蛋還會生雞，永遠這樣循環的生下去，豈不有無數的雞，無數的蛋了嗎？豈不發了財嗎？……有一次，她的兒子踏死了一隻小雞仔，她打了她兒子三天三夜，她說：「我為什麼不打他呢？一個雞子就是三塊豆腐，……眼睜睜地把三塊豆腐放在腳下踩爛了，這該多大的罪，不打他，哪兒能夠不打呢？我越想越生氣，我想起來就打，無論黑夜白日，我打了他三天。後來打出一場病來，半夜三更的，睡得好好的說哭就哭。可是我也沒當他是一回子事，我就拿飯勺子敲著門框，給他叫了叫魂。沒理他也就好了。」（蕭紅 1991：811-812）

母子關係沒有演變成類似團圓媳婦的悲劇，恐怕也是運氣成分居多。正是因為如此，她雖有前述優點，卻殘忍地對待自己與周邊她所能控制的人們，試圖為己身勞動爭取合理（暫不考慮對動物權的剝削）的使用、甚至剩餘價值，不知已然落入男性中心思想的圈套。誠如斯皮瓦克(Gayatri C. Spivak)日後指出的：如果考慮到倫理與人性的意義，馬克思主義關於勞動異化，使用、交換、剩餘價值的觀念勢必將被改寫。（Spivak 1987：77-94；麥金農 2007：86-114）性別不同於階級問題之處，在於人倫與物質的差異，以階級方式試圖化解女性被壓迫的命運，除非自外於人際社會、成為精神病患，如老胡家的兩個婆婆，否則無異緣木求魚。

而圍繞在婆媳之間的人們，無論是送偏方、跳大神、或是抽帖的，或許出發點都是基於善意，但最終幾乎都落入本身利益的思考，團圓媳婦因此只餘帳面價值，因此可以輕易被出賣。他們「拯救」團圓媳婦的方法固然拙劣，甚至瘋狂，但真正致其於死地的原因，卻是從未將她視為12歲的「孩子」（故事中除了主人公自己和敘述者「我」之外，沒有人知道她真正的年紀）。此一罪惡固然無分性別，但男性，尤其是官吏們，專注於自身社會利益形象，對作為倫理基礎親情層面表現出帶著虛偽外表的冷漠，更是可怕。如藉跳神洗浴以祛除不祥，最終造成團圓媳婦喪命的過程為例，蕭紅露骨的批判：

當地的官紳……請了一位滿清的翰林，作了一首歌，……使人聽了能夠起一種自負的感情來，尤其清明植樹節的時候，幾個小學堂的學生都排起隊來在大街上游行，並唱著這首歌。使老百姓聽了，也覺得呼蘭河是個了不起的地方，一開口說話就「我們呼蘭河」，可不知道呼蘭河給了

人什麼好處。也許那糞耙子就是呼蘭河給他的。（蕭紅 1991：821-822）

蕭紅對此顯然十分在意，因而在心情激盪下，根本否定了故鄉情感，甚至連作者一貫敬愛、形象具正面意義的祖父都淪為諷刺對象。²⁴但未就單純意義之性別對立來詮釋問題，仍是《呼蘭河傳》一貫保持的立場，且無論如何悲觀，蕭紅仍堅持本身視野下所產生對鄉土群眾的期待。五章後的文本，可說是這種態度的具體呈現。

第六章主角有二伯，雖然在強烈的自尊，不斷遭逢挫折、侮辱、毆打，淪為憤世嫉俗、靠偷竊苟活的人際邊緣人物，各方面皆有所類似，卻並非魯迅筆下的阿Q。身為長工家奴，他極力爭取成為家族成員平等的一分子，並將之視為傳統制度賦予他的義務與權利。因此在主人（祖父）面前，不斷哭訴毛子（俄國人）入侵，在刀光槍影下死守家園時的恐懼，強調自己的功勞。儘管不斷偷竊家中物品變賣喝酒，卻不以為那是太大的罪過：不過如小孩偷家中的餅乾罷了。

不同於《紅樓夢》中的焦大，家族正式成員因此並不如何敬畏尊敬二伯。在極端的情況裡，主角甚至遭到年輕二十餘歲主人（父親）的毒打，孤獨地躺在院子裡，只有兩隻鴨子來啄食灑在身邊的血。面對此種羞辱，有二伯卻以假裝上吊、投井等引起眾人關心的方式，企圖爭取恢復尊嚴。但相較〈狂人日記〉、〈阿Q正傳〉等作品中所描繪親屬關係蕩然無存、相互欺凌的社會，蕭紅對於附著於宗族群聚生活，以互利為主要關係的鄉土社會，顯然有更深切的同情理解，因而不免將造成鄉民（包含女性）苦難的批判矛頭，指向上層社會，文中以父親和地方官紳為代表人物，以本身統治或利益鬥爭的目的，滲透入鄉土社會的各種僵化意識形態。²⁵

24 文中說道：「我們每當半夜讓跳神驚醒的時候，祖父就說：『明年二月就讓他們搬了。』」但祖父終究沒有干涉，在付諸行動前，團圓媳婦便已受虐而死。參見蕭紅(1991: 801)。

25 宋代以後知識分子朝庶民擴散宗法制度與倫理觀念的背景，可參見王銘銘(2003: 45-52)；關於此種擴散的正、負面影響，參見劉王惠箴(1980: 71-119)。

因此在第七章，舉例來說，作者諷刺性的刻畫出鄉民立場可笑的轉變：在王大姐經歷不名譽的同居生子後，她的優點如何能夠荒謬地變成缺點。然而，蕭紅在經歷種種剝奪與情感失落後，最終仍勇敢表白出她對鄉土社會人際和諧關係的樂觀期待。這種期待具體反映在馮歪嘴子及王大姐執著負擔家庭子女責任的描寫上。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勇敢選擇愛情、追求婚姻自主的王大姐，最終仍不免死於女性產後的勞動與營養不足的惡劣環境，但作者並未如《生死場》般，以沈重陰鬱及細緻卻觸目驚心的筆調書寫其不幸。對於身為女人必須負擔生育責任風險此一事實，蕭紅顯然已透過書寫創造取得內心的平衡。而馮歪嘴子分攤家庭工作、困苦但堅強撫育著妻子以生命換來的後代，終於等到孩子「小牙也長出來了」的一天，不僅暗示著農民堅強的生命力，作者亦從而宣告對族群前途的信心。

自蕭紅批判被框定意義事物如社會僵化規範的書寫策略來看，無論對族群或性別意識的理解掌握，蕭紅顯然已經超過多數同時代異性乃至同性作家們。蕭紅雖非學者，她的書寫文本中亦未展示出對民國及社會主義革命，有任何深刻理論反省的認識，她對故鄉社會的描繪與反省思考，多出自其早年生活經驗。但她卻能憑此，不摻雜任何意識形態與黨派色彩，精準地掌握了中國北方鄉土社會中，群眾的生活與情感的主體脈絡。在中國現代強調民意為主的改革環境中，這樣的書寫自然有其嚴肅政治社會意義，而這或許也正是《呼蘭河傳》所以創作的原因。

而就蕭紅所書寫及反省的內容來看，可以理解其立場主要受到其祖父——一個習於傳統儒家文化教育，地位沒落的地方鄉紳——的影響，這不可避免地使作者格外關注於人倫關係，並形成文本思想明顯突出的主題。然而，蕭紅此時的書寫並未成為蕭軍、魯迅之外另一個男性思想的附庸。她追求道德倫理在家庭社會產生的和諧精神，基本上肯定鄉土百姓奉持此種精神所作的努力，包括抵禦物質環境的匱乏、城市文明興起的挑戰，甚至大家族結構解體帶來的擾動。同時卻指出鄉民面對強勢意識形態的入侵，如嚴格的婚姻與尊親制度、物質凌駕精神等教條，無力招架的窘境，因此對於親愛精神是否能克服倫

理、物質所造成的等級差異，仍抱持高度懷疑。

這種懷疑並未使蕭紅走向無政府主義。雖然蕭紅對於失去社會甚至家族地位的祖父的軟弱與無作為，往往基於親情關係而給予美化包容，即便有所諷刺亦較為溫和，但其本身即顯示一種態度：傳統知識分子往往過度重視政治實體中扮演的角色，忽略身為鄉里宗族成員應發揮的功能，尤其是調和化解前述差異的重要使命。儘管政治地位的失落，免除了祖父面對鄉土、政權間可能的對立衝突，甚至淪為政權附庸的命運，亦使其大體上落入自我否定虛耗的情境中無法自拔。

《呼蘭河傳》透過祖父所完成，包含各種情感聯繫起來的和諧秩序的構圖，其中人物始終極為有限。由此，我們可以肯定蕭紅嚮往一種傳統人倫實踐復興思想(restorationism)，甚至可以推知其族群政治理念，無論其實際想像內容為何，傾向並具有強烈本土與傳統保守特徵。

《呼蘭河傳》確實分享〈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寄望農民的視野，甚至革命終會成功的樂觀預期（毛澤東 1964：13），此或為當時或後來試圖消化整合蕭紅進入體系的左翼分子，最終足堪相互告慰並努力的起點，但其非主流色彩卻不容任何意識形態立場的詮釋加以扭曲。²⁶對現代朝向西方集權模式發展的中國國族主義來說，其書寫亦不能不說是一種積極的反思。

就性別意識方面，蕭紅對性別、文化與族群共構關係的理解，雖然具有正面意義，但嚴格說來，並未完全超越時代界限。盧隱（本名黃淑儀，1898-1934）便曾於〈中國的婦女運動問題〉中，指出女性在家庭社會中的核心地位：

其實大部分的婦女，把自己的身心，為丈夫和子女完全消耗了，這一點點物質的報酬算得了什麼？而況在家庭制度

26 儒學復興主義的相關論述，參見狄百瑞(de Bary 1980: 27-56)；儒家倫理哲學在近代日本促成國家現代化，在中國遭受排斥的討論，參見尼微遜(Nivison 1980: 12-13)；杜贊奇(Duara 1995: 177-204)。關於毛澤東由地方主義者及強烈主張湖南獨立走向中央集權制的變化，參見杜贊奇(1995: 188-191)。

沒有破滅的社會之下，本應有一部分的人，分擔家政，而後那一部分的人才有餘暇作社會上一切的事業，女子為他們分了擔子的一半，這極大的功勞，足以自傲。（盧隱 1985：20）

盧隱將女性作為社會核心的概念，甚至對馬克思主義男性中心思想亦具有一定批判性意義。且對於東西文化社會不同，女性追求目標應有差異，也有一定的認識：

至於中國社會的狀況，什麼事都是籠絡的，顯明的限制很少，婦女所受生活上的壓迫也不如歐美，所以中國的婦女運動，……也不免依樣葫蘆畫他一畫，但因無信念和確實的經驗，究竟支撐不久。（盧隱 1985：22）

但盧隱究竟未能擺脫以物質環境變化，解釋女性被壓迫根源的意識形態，因而在強調爭取教育、工作乃至薪資的性別平等論述中左支右絀。如文中儘管悲憫同情，卻無力提出女性必須同時負擔工作及家庭撫養、社會傳承與教育責任痛苦的根本解決之道。

在此基礎上，蕭紅以人倫為基礎進行的女性前途思考，便格外有其重要意義。婚姻、教育、工作與經濟權自主等現代女性懸為鵠的的追求目標，無疑都有其正面價值，但並非女性具體解放的核心關鍵。女性對價值定位必須是多元，而非單一的，猶如缺乏前列眾多因素的鄉民生活，不能片面解釋為落後愚昧一般。而蕭紅文本所顯示更重要的意義是，女性不能甘心接受並停留在被偏見所排擠至的邊緣位置，身為文化社會甚至政治中重要組成分子，女性必須積極參與人倫話語的建構，甚至以此立場進入並改變政治論述領域的操作規範。

儘管充滿熱情理想，回到現實面，蕭紅卻發現自己的追求終屬徒勞。她根本無法突破僵化性別與國族意識的封鎖。在戰火席捲一切與民族救亡圖存的氛圍中，蕭紅的用心與書寫過於隱晦，即便能正確解讀，亦顯得過於溫和而緩不濟急。日軍攻打香港時，蕭紅已身染重疾，並決定返回東北故鄉，要求駱賓基將她送到上海。但她畢竟沒有完成心願，並於隔年初病逝。

五、結語

蕭紅一生顛沛流離，多經苦難，歡樂的日子其實不多。但她一方面承受這些苦難，一方面將女性自我從效法主流模式，模仿其藝術標準和社會觀點，透過思考顛覆原有法則，追求自主思考。而經過一番痛苦的摸索掙扎，終於找到真實認同的價值，不再透過反抗強權來定義自己。發掘這些蕭紅一生表現其實十分明顯的階段歷程，其意義固然極為複雜深刻，但最主要的，是在傳統上屬於男性主導歷史敘述話語中，其觀點及主動思考提供了一個完全不同視野。

學界近來對開拓此一領域產生濃厚的興趣，企圖發掘民國時期女性參與歷史行動與思想所造成影響的真實軌跡，然而所呈現的往往是女性被壓抑、邊緣化後殘破的歷史景象，或堅決抗拒進入主流話語、退縮到性別自我本身尋求意義，近於負隅頑抗的悲壯身影。此類研究或許都存在其作為歷史話語的真實性，然而不應該視為婦女參與歷史全面、甚至作為主導性的詮釋觀點。來自性別主體位置的反省有其無法質疑的重要意義，蕭紅亦明顯可見是按此一脈絡進行思考整理。蕭紅以其身為女子，承受並奮力書寫其一生乖舛的命運，對性別關係最重要的啓示，正在於女性不能在既得利益者所造成並期待持續的邊緣位置劃地自限，執著於顛覆思考，卻避免進入權力的中心改變其本質。

本文所試圖完成蕭紅性別與國族主義關係的重讀，必然導致國族文學支持正、反勢力的質疑與批判。但在對立之外，本文所試圖建立二者聯繫關係的目的，並非強調國族主義勢力的無遠弗屆，更不至於凸顯國族主義在個人情感想像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性（這是許多國族主義批評家，如詹明信等，借論述企圖達成的目標），而在於揭示國族概念歷史發展在不同地區——尤其在東方國家——的多元與複雜過程。此外，本文亦試圖闡明身分認同間的關係：認同可以是多重性的存在，不需要因強調單一主體意識，無論是性別、階級或其他，而排斥國族認同。許多相關研究亦已然顯示，在概念及定義上進行調整，是不同身分衝突時較為常見的發展。

在蕭紅的例子中，首先可以理解的是，其小說一貫眷戀東北鄉土，除陳述個人熟悉經驗的理由外，亦與中國當時國族主義高漲的社會環境，未能提供自殖民地流亡出走，在精神及感情上均處於匱乏狀態的蕭紅適當的撫慰有密切關係。國族主義的宏大敘述，並未針對因環境變遷使生活陷入危機的個人，給予妥切的想像釋放管道。強國夢下對弱勢所形成的歧視環境，對流亡者統一「中國性」(Chineseness)的想像，流亡之初便已對蕭紅構成衝擊。²⁷

社會主義革命重視弱勢的思想性格，曾使蕭紅產生某些樂觀期待及主動追隨意願。儘管如此，中國左翼在論述中，試圖將女性與農民定位並排擠至被壓迫角色，企圖強迫大眾走上反抗文化傳統，武裝並強化其精神與肉體戰鬥力，以階級鬥爭的方式解決其「被壓迫」的現實，滿足其振興並展示族群集體力量的思考方向。在此情況下，農民、女性不僅被剝奪傳統延續的使命與參與感，習於人際關係倫理思考的女性與鄉民，必須接受並操作英雄式個人主義的生活形態與鬥爭解決問題方式，似此種種，都使得蕭紅心中的熱情逐漸冷卻轉向。但使蕭紅最終由左翼革命立場退卻的，卻是中國社會主義革命無法明確與國族主義切割，不僅承襲後者自我中心文化性格，在面對權力遭受挑戰時，更積極呈現朝國族主義妥協靠攏的傾向。

這或許是作者最終仍不免回歸家族生活及故鄉土地，思考問題解決根源的主要理由。由於缺乏實際的論述說法，我們無法在蕭紅文學文本與當時中國思考社會問題的意見間作出具體聯繫，並由此加以定位。²⁸因此對作者心中族群認同呈現何種構想藍圖，我們亦不願妄

27 周蕾論及流散(diaspora)感受與經驗時指出：在毛以前，中國雖屢遭西方列強壓迫，未完全淪為殖民地，亦未形成如第三世界國家般與西方對抗的意識；中國出現反帝口號，背後傳達的是模仿西方達成強國的渴望與決心。對抗朝向中國自身傳統，而非西方。因此周蕾指明：「中國與東亞研究，所需反省力量來自明確指陳，非刻意忽略，『文化帝國主義』(cultural imperialism)背景下『自我中心價值』(narcissistic value production)造成的問題。」見周蕾(Chow 1993: 9)。

28 但就文本中回歸傳統倫理情感層次的思考與描繪，與抗拒西方國族主義與馬克思主義影響，偏向以本土文化傳統，尤其是儒家概念，建構和諧社會的中國知識分子如梁漱溟等之精神立場，有其共通之處。如梁漱溟主

加猜測。唯一可以肯定的是，以其整體敘述歷史與文化的跨度而言，《呼蘭河傳》最後一章蕭紅企圖留給讀者的光明前景，絕非只停留在個人性別與家庭倫理這一層的意義上。但無論其真實想像為何，依循真實情感所形成擴展人倫秩序的概念，必然在其中扮演重要的地位。而即便就此認識，已為中國國族主義發展的研究與未來的反省，提供了一個良好的思考起點。這或許是今日閱讀研究蕭紅，甚至於其他中國現代文學女性文本時，主要的意義所在。

引用書目

一、中文書目

- de Bary, Wm. Theodore (狄百瑞) 著, 1980。〈理學家中的一些共同趨勢〉(Some Common Tendencies in Neo-Confucianism), 收錄於《儒家思想的實踐》(Confucianism in Action), 尼微遜(David. S. Nivison)等著, 孫隆基譯, 頁27-56。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 Gilmartin, Christina (柯臨清) 著, 宋少鵬譯。2007。〈共產黨早期組織中的性別與性別政治〉, 收錄於《共和時代的中國婦女》, 游鑑明、羅梅君、史明主編, 頁87-128。台北:左岸文化。
- Goldblatt, Howard (葛浩文)。1989。《蕭紅新傳》。香港:三聯書店。
- Hobsbawm, Eric J. (霍布斯邦) 著, 李金梅譯。1997。《民族與民族主義》(Nations and Nationalism since 1780), 台北:麥田出版。
- Levenson, Joseph R. (李文森) 著, 鄭大華等譯。2000。《儒教中國及其現代命運》(Confucian China and its Modern Fate: A Trilogy)。北京:中國社科出版社。
- Mackinnon, Catharine A. (麥金農) 著, 曲廣嬌譯。2007。《邁向女性主義的國家理論》(Toward a Feminist Theory of the State)。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

張儒家傳統的理想，在建立世俗和諧的秩序，其倫理關係指的是人際間伴隨遠近親疏而產生的種種情分，故人倫關係即是情誼關係。參見梁漱溟(1989)。關於民國時期由梁氏所總其大成、新傳統主義觀點的發展及意見，參見賈祖麟(Grieder 1981: 203-279)。

Nivison, David S. (尼微遜) 著。1980。〈導論〉(Introduction)，收錄於《儒家思想的實踐》(Confucianism in Action)，尼微遜(David. S. Nivison)等著，孫隆基譯，頁12-13。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Spakowski, Nicola (史明)。2007。〈一九三〇至四〇年代中國共產主義運動中婦女的軍事參與：吸納與排斥的模式〉，收錄於《共和時代的中國婦女》，游鑑明、羅梅君、史明主編，洪靜宜、宋少鵬等譯，頁129-176。台北：左岸文化。

Stalin, Joseph (斯大林) 著，張仲實編譯。1953。〈社會民主黨怎樣理解民族問題？〉(1904)、〈馬克思主義與民族問題〉(1913)，收錄於《馬克思主義與民族、殖民地問題》，頁1-21、頁22-98。北京：人民出版社。

王銘銘。2003。〈帝國政體與基層社會的轉型〉，收錄於《走在鄉土上：歷史人類學札記》，頁45-52。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毛澤東。1964。《毛澤東選集》第一卷。北京：人民出版社。

余英時。1988。〈國家觀念與民族意識〉，收錄於《文化評論與中國情懷》。台北：允晨文化。

汪民安等編。2000。《後現代性的哲學話語》。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

茅盾。1991。〈呼蘭河傳序〉，收錄於《蕭紅全集》，頁702-706。哈爾濱：哈爾濱出版社。

孟悅、戴錦華。2004。《浮出歷史地表——現代婦女文學研究》。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胡風。1991。〈《生死場》讀後記〉，收錄於《蕭紅全集》，頁145-147。哈爾濱：哈爾濱出版社。

施淑。1990。〈中國社會主義文藝理論的發展（1923-1932）〉，收錄於《理想主義者的剪影》，頁200-208。台北：新地出版社。

唐小兵編。1993。《再解讀：大眾文藝與意識形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

夏志清。2007。〈現代中國文學感時憂國的精神〉，收錄於《夏志清文學評論經典：愛情・社會・小說》，頁79-102。台北：麥田出版。

- 梁啟超。1994。《新民說》。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
- 梁漱溟。1989。《中國文化要義》。台北：正中書局。
- 許廣平編。1946。《魯迅書簡》。北京：魯迅全集出版社。
- 張京媛編。1992。《當代女性主義文學批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趙園。1987。〈論蕭紅小說兼中國現代小說的散文特徵〉，收錄於《論小說十家》，頁213-252。杭州：浙江文藝出版社。
- 劉乃慈。2004。《第二／現代性：五四女性小說研究》。台北：學生書局。
- 劉王惠箴。1980。〈中國族規分析：儒家理論的實行〉(An Analysis of Chinese Clan Rules: Confucian Theories in Action)，收錄於《儒家思想的實踐》(Confucianism in Action)，尼微遜(David. S. Nivison)等著，孫隆基譯，頁71-119。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 劉禾著，宋偉杰等譯。2002。《跨語際實踐——文學，民族與被譯介的現代性》。北京：三聯書店。
- 魯迅。1991。〈生死場序言〉，收錄於《蕭紅全集》，頁54-55。哈爾濱：哈爾濱出版社。
- 蕭紅。1991。《蕭紅全集》。哈爾濱：哈爾濱出版社。
- 蕭紅、蕭軍合著。1979。《跋涉》。黑龍江：黑龍江省文學藝術研究所。重印本。
- 蕭軍。1978。《八月的鄉村》。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
- 。1981a(1935)。〈櫻花〉，收錄於《羊》，頁31-52。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復印本。
- 。1981b。《蕭紅書簡輯存注釋錄》。黑龍江：黑龍江人民出版社。
- 駱賓基。1980。《蕭紅小傳》。哈爾濱：黑龍江人民出版社。
- 瞿秋白。1953。《瞿秋白文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
- 聶紺弩。2004。《聶紺弩全集》。武漢：武漢出版社。
- 盧隱著，錢虹編。1985。《盧隱選集》。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

霽樓編。1986(1928)。《革命文學論文集》。上海：生路社。1928年初版影印本。

二、英文書目

- Anderson, Benedict. 1991. *Imagined Communities—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New York: Verso.
- Chow, Rey. 1991. *Woman and Chinese Modernity: The Politics of Reading Between West and East*.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 1993. *Writing Diaspora: Tactics of Intervention in Contemporary Cultural Studies*. Bloomington, Indianapolis: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Cixous, Hélène. 1981. “The Laugh of the Medusa,” in *New French Feminisms*, edited by Elaine Marks, pp. 245-264.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 Cohn, Dorrit. 1978. *Transparent Minds: Narrative Modes for Presenting Consciousness in Fiction*.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Dooling, Amy D. 2005. *Women's Literary Feminism in Twentieth Century China*. New York: Palgrave Macmillan.
- Duara, Prasenjit. 1995. *Rescuing History from the Nation: Questioning Narratives of Modern China*.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Eagleton, Terry. 1983. *Literary Theory: An Introduction*.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Gellner, Ernest. 1983.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Genette, Grard. 1990. *Narrative Discourse—An Essay In Method*.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Grieder, Jerome B. 1981. *Intellectuals and the State in Modern China: A Narrative History*. New York: Free Press.
- Hobsbawm, Eric J. 1992.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since 1780*.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Jameson, Fredic. 1986. “Third-World Literature in the Era of Multinational Capitalism,” in *Social Text* 15: 15-88.
- Kristeva, Julia. 1984. *Revolution in Poetic Languag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2000. *About Chinese Women*. London: Marion Boyars.

Lenin, Vladimir. 1969. “Report to the Second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Organizations of the Peoples of the East,” in *Marxism and Asia*, edited by Hélène Carrère d’Encausse and Stuart R. Schram, pp. 168–170. London: Penguin Press.

Levenson, Joseph R. 1968, *Confucian China and its Modern Fate: A Trilogy*. Berk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Lin, Yu-sheng. 1979. *The Crisis of Chinese Consciousness: Radical Antitraditionalism in the May Fourth Era*. Madis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Liu, Lydia, 1994, “The Female Body and Nationalist Discourse: Manchuria in Xiao Hong’s Field of Life and Death” in *Body, Subject and Power in China*, edited by Angela Zito and Tani Barlow, pp.157-177.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Marks, Elaine ed. 1981. *New French Feminisms*. New York: Schocken Books.

Moi, Toril. 1991. *Sexual, Textual, Politics: Feminist Literary Theory*. New York: Routledge.

Průšek, Jaroslav. 1957. “Subjectivism and Individualism i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in *Archiv Orientalní* 25: 261-283.

Spivak, Gayatri C. 1987. *In Other Worlds: Essays in Cultural Politics*. New York: Routledge.